

主旨：公告調整宏達電期貨(FICHF)及宏達電選擇權(HCO)之契約所有月份保證金適用比例，並自 110 年 11 月 19 日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起實施。

說明：根據台灣期貨交易所公告

契約 中文簡稱	契約 代碼	契約 ABC值	調整後 原始保證金	調整後 維持保證金	調整後 結算保證金	調整前 原始保證金	調整前 維持保證金	調整前 結算保證金
宏達電期貨	HCF		20.250%	15.530%	15.000%	13.500%	10.350%	10.000%
宏達電選擇權	HCO	A	20.250%	15.530%	15.000%	13.500%	10.350%	10.000%
宏達電選擇權	HCO	B	10.125%	7.765%	7.500%	6.750%	5.175%	5.000%
宏達電選擇權	HCO	C	0.000%	0.000%	0.000%	0.000%	0.000%	0.000%

上述保證金調整自 110年11月19日一般交易時段收盤後生效，其所有未平倉部位溯及既往，一律適用新保證金額度。請留意帳戶保證金水位，避免因保證金變動造成交易風險。

期貨交易結算部